

##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公司监事钱忠先生的通知，获悉钱忠先生分别于2017年5月19日、2017年5月22日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3,000股和20,000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#### 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比例 (%)
钱忠	竞价交易	2017年5月19日	20.67	13,000	0.01%
		2017年5月22日	20.70	20,000	0.01%
<b>合计</b>				<b>33,000</b>	<b>0.02%</b>

注：本次所减持的股份为公司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解锁后的可流通股。

#### 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(%)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(%)
钱忠	合计持有股份	300,000	0.20%	267,000	0.18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75,000	0.05%	42,000	0.03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225,000	0.15%	225,000	0.15%

### 二、相关说明

1、钱忠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，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2、作为公司监事，钱忠先生承诺：（1）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，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，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；（2）在前述锁定期结束后，在任职期间，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，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公司的股份，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公司股份；离职后半年内，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。截止目前，钱忠先生一直严格履行上述各项承诺，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。

3、本次减持不存在最低减持价格承诺的情况。

4、钱忠先生不排除未来继续减持公司股份的可能，若发生相关股份变动事项，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钱忠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。

特此公告。

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23日